

治安、秩序管理《摘要》

为加强名城天下法定稿范围内治安、秩序及车辆管理，保障公共财产和小区内广大业主的生命财产免受不必要的损失，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业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结合小区的实际情况，全体业主共同订立本规定，并承诺履行。

- 1、不利用房屋窝藏犯罪人员和赃物，以及从事其他违法犯罪、危害公共利益的活动，对违法犯罪人员和犯罪行为及时举报当地公安机关并告知物业公司。
- 2、在物业管理区域内发现行为可疑人员应及时与物业服务部门或当地公安机关联系。
- 3、业主出租房屋，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告知物业服务部门。
- 4、使用公共部位（如广场、休闲平台）经营或开展群体活动时，遵守广场管理规则。
- 5、对易坠落的物品妥善保管，严禁高空抛物。
- 6、爱护防火设施设备，遵守防火规定，发现火灾隐患，应及时通知物业服务部门。
- 7、不对楼层防火门、通往房屋顶层公共平台的门私自加锁，物业公司有权将私自上的锁除去。
- 8、不在公共部位搭建或安装、放置任何物品阻塞消防通道。
- 9、不得擅自使用消防用水。
- 10、商铺、办公物业等公共场所装修应根据政府相关规定，办理消防管理手续等。经营过程中，应自行配备消防设施设备，并达到防火要求。
- 11、公共天台是发生火警或紧急事故时的逃生场所，任何人不得私自占用和使用。
- 12、自行负责自有部分的消防安全，并接受物业服务公司必要时的巡查及整改要求。
- 13、不私自挪动、遮挡服务区域内消防设施。
- 14、应当严格按照国家规范及实际需要配备足够的消防设施。
- 15、业户、访客车辆严格遵循交通信号和标志，按规定线路和信号行驶。
- 16、车辆进出车场出入口时，应当履行登记或刷卡手续，不得冲岗、撞岗，道闸一次起落放

行一台车，进出停车场出入口时勿尾随。

17、车辆应停放在停车场或指定的停放地点，防止随意停放而影响公共交通秩序，严禁将车辆停放在消防通道。车辆出入口，如有上述行为，其他业主、物业使用人、物业公司可对挡在车辆消防通道、出入口的车辆用车胎锁等锁定车辆以保全现场，亦可将挡在车辆出入口的车辆搬离现场，以保障通道的顺畅。

18、业主离车后应锁好车门，关闭车窗、顶棚，车辆出入凭证随身携带，勿将贵重物品存放在车内。

19、严禁装有易燃易爆、剧毒物品或有污染物品的车辆驶入车库，车辆禁止进入小区。

20、不在本物业法定范围内修理、清洗车辆，车辆漏油造成地面污迹应及时自行清理。

21、不在本物业法定范围内试车，练车。

22、不在本物业范围内鸣喇叭，车辆停放时应当及时关闭发动机。

23、车辆停放期间，防盗报警器发出报警时产生的噪音应迅速解除。

24、应当按照停车场收费标准及时交纳停车费。

25、应当爱护停车场设备设施，造成损坏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26、不准在车位上堆放杂物、安装设施或改作他用。

27、不在物业停车场车位上长期停放极度残破，以至影响本物业环境和容貌的车辆。

28、非机动车辆自行锁好，在物业内固定停放处停放，长期不使用的应及时处理。

29、停车场遵循谁先租用/购买，谁先使用/享有的管理、服务原则。

陕西金水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十月